

國立中興大學 文化創意產業學士學位學 輔系選修科目學分表
本表適用於 105 學年度以後入學之學生。

編號	中英文科目名稱	學分數	開設年級	先修科目
1	中文：文化創意產業概論 英文：Introduction to Cultural ans Creative Industry	2	1	中文：
2	中文：創意行銷企劃 英文：Creative Marketing Planning	3	2	中文：
3	中文：臺灣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 英文：Cultural Heritage Conservation of Taiwan	2	1	中文：
4	中文：社區文化創意產業(上) 英文：Local Culture and Creative Industries	2	2	中文：
5	中文：社區文化創意產業(下) 英文：Local Culture and Creative Industries	2	2	中文：
6	中文：計算機與資料處理 英文：Computers and Data Processing	3	1	中文：
7	中文：行銷管理 英文：Marketing Management	3	2	中文：
8	中文：數位人文概論 英文：Introduction to Digital Humanities	2	1	中文：
9	中文：基礎素描 英文：Basic Sketch	2	1	中文：
10	中文：透明水彩基本技法 英文：The basic techniques of transparent watercolor	2	1	中文：
11	中文：繪本製作 英文：To make picture book	2	2	中文：
12	中文：平面設計與編排 英文：Graphic Design and Layout	2	4	中文：
13	中文：文化資產 英文：Cultural Heritages	2	2	中文：
14	中文：文化人類學 英文：Cultural Anthropology	2	5	中文：
15	中文：城市與河流 英文：City and River	2	2	中文：
附註	本學程至少應修習三十學分。			

1. 依本校「學生選修輔系辦法」規定：學生選修輔系專業（門）必修科目，至少應修習二十學分，並不得包括其主系應修習之相同科目在內。
2. 本表需經系、院、校等三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教務處公佈之。